

月下凭栏
我曾写过一本明史札记《读了明朝不明白》，与著名明史专家王春瑜先生撰写的《读了明朝就明白》一起，于2006年交由广东人民出版社印行。单看书名，会以为我故意和王先生抬杠，其实不然。我与王先生是忘年交，数年来向他请教颇多。两个书名闹别扭，原出于我俩的一次笑谈。明代乃集封建王朝之大成，读其史籍，研判人事，常常会感到明白中有不明白之处，不明白时又会突然明白。明白与不明白，乃因人而异，因事而异。

自写了这本札记之后，各路文友及读者给予颇多鼓励。承蒙《人民文学》与《美文》两杂志的执事者，不吝版面邀请我开专栏续写明史札记。一年下来，又有了十几万字。感谢中华书局及刘树林女士的鼓励，又辑为一册付梓。

我自写作长篇历史小说《张居正》以来，一直对明史抱有浓厚的兴趣。我是一个喜欢旅游的人。我曾对人讲，我的旅游分两部分，一是在大地上旅游，二是在历史中旅游。有的地方游了一次就不想去，有的地方却常去常新。明朝便是我历史旅游的目的地，只要有机会，我就会收拾思想的行囊，到明朝去看风景。

凡称得上风景区的地方，若非藏有奇山异水，肯定就有名胜古迹。明朝这个风景区里藏有什么呢？它没有汉朝的剑气横溢，也没有唐朝的雍容大度，在它的英雄谱系里，没有荆轲、霍去病、岳飞这样的铮铮铁汉；在它的文苑林中，也没有屈原、李白、苏东坡这样雄视千古的俊杰。简单地说，明朝的土壤，产生不了一流的侠士与文人。也就是说，它的人文风景中没有奇山异水。但我们仍可以说明朝的风景大有看头，这乃是因为明朝的社会形态与政治形态，都是中国历史中独一无二的范本。

明朝开国皇帝朱元璋是一个缺乏想象力的人，他的出身与经历使他醉心

于田园牧歌式的生活，他呆板与多疑的性格，使他注重伦理而厌恶卓尔不群的人。皇帝的好恶决定了帝国的发展方向。明朝的制度适宜于循规蹈矩的人。长此以往，庙堂中多保守卑琐之士，民间多怯懦狷介之人。若遇上较强的皇帝，这样的制度倒也可以保全帝国的安宁。遗憾的是，明朝的皇帝一代不如一代。他们对自己的掌控能力缺乏自信，因此不得不借助于非常手段来管理朝廷，这样就导致特务政治的横行。

庙堂多奸佞，民间则多宵小之徒；君王好灵异，民间则多方妖术；显宦爱金钱，朝廷则多敛财贿赂之徒。明朝中叶之后的社会众生相，实乃是光怪陆离、乱象丛生。

纵观历史，可以说，小人永远是君子的克星。小人在朝则必定贤人在野，若贤人在朝，则必遭群小暗算而死无葬身之地。徜徉于明朝，君子的悲剧比比皆是。就我看，悲剧最盛者，莫过于方孝孺、于谦、杨涟、袁崇焕四人。张居正的悲剧虽然惊心动魄，但毕竟是祸发身后，他本人已无从知晓。这四个人不一样，他们都是含冤而死，且都死得极为惨烈。

我写过的明朝人物，诸如杨慎、王阳明、李贽等等，凡为后世所推崇者，几乎也全都是以悲剧收场。

如果某一朝代的精英人物，都只能在悲剧中让后人怀想，则这个朝代满布黑暗。它所有的人文风景，亦只能在血腥与残暴中展现。

我喜欢到明朝去看风景，但我并不是欣赏这风景。每一朝的执政者，都在建造自己的人文风景，孰优孰劣，当世之人虽然语焉不详，但后人评说便无顾忌了。毫无顾忌并不等于是不负责任地滥加批评，而是应该以一个历史学者的清醒和人文精神建设者的责任，为我们当下国人文化复兴的伟大理想，提供一面历史的镜子。

在那时，每年的年底，是最忙碌的时候，有许多活动，和过年有关，和喜庆有关，总结会、表彰会、迎春茶话会、文艺界下工厂慰问演出……这个冬天因此显得更加火热；是暖冬，像春天一样。在这个城市还很沉闷的时候，在暖冬的诸多忙碌里，便隐藏着有关情感和情调的故事。

这时候，工厂文艺宣传小分队，要排练节目，要演出。工会为他们请了公假，他们便脱了油腻的工装，洗净了脸，都是眉清目秀的。男人显得比以往挺拔，女人显得比以往开朗。他们中有才思敏捷的，作一些应景的朗诵诗，对口词，三句半；唱歌，当场谱曲，用简谱，用粉笔在地上，写一连串的“1234”，一拨子女人男人就围在边上，哼哼啊啊地唱。渐渐的，手风琴和上了来，大家亮开了嗓子，激情豪迈地高歌，互相很自然地相视，作微笑和幸福状。

随后，他们便出发了，队长背个手风琴，走在头里，才思敏捷的词曲作者，这时候就落在最后，提着个四喇叭录音机跑腿。到车间去，到班组去，到文化宫汇演，到市里参加调演。

有会跳舞的女孩，高挑的身材，出现在女工的堆里，是脱俗的。全厂的人都认识她，远远的，仰望。只有在小分队这样的团队里，在那个

到明朝去看风景

熊召政

暖冬，青春男女就可以相对，有片刻的相视，近近的。食堂吃饭的辰光，小伙子抽着烟，词曲作者继续他的才思，修改报幕的节目串联词儿。面前空的洋铁皮饭碗里，剩着清水光汤。“工人舞蹈家”在那时的一个转头回眸，他们有

暖冬

程小莹

片刻的凝视。这一瞬间愉快地进入了他隐约中节日般的梦境。到现在，他还是对身材高挑的单名女孩，有着莫名的爱慕。

然而，大约在那时，他们深感自己要做的什么事儿都会是一种冒险，比起唱歌跳舞，也不见得有多少浪漫，多少情调，却要十分困难；他们只是向往艺术，以及与艺术有关的情感，寄希望于人们天生是温情的，期盼着彼此之间的眼神交流，那就是一种特别的眷顾了。“工人舞蹈家”有一次表演《西班牙舞》，节奏很明快，他为她配音乐，将录音机喇叭对着横放在地上的话筒。那时候没有可以取下来的话筒，只能将落地话筒横着放倒在地上。他便蹲在侧幕。西班牙舞女一个转身，撩起裙角，眼光乘势横着朝他撒野。这女孩能做“倒踢紫金冠”。她下场的时候，总归要奔到墙角落里，将她的脚搬到头顶上。这是功力。他走过去。他们经常要对口说一些就他们俩听得明白的电



于田园牧歌式的生活，他呆板与多疑的性格，使他注重伦理而厌恶卓尔不群的人。皇帝的好恶决定了帝国的发展方向。明朝的制度适宜于循规蹈矩的人。长此以往，庙堂中多保守卑琐之士，民间多怯懦狷介之人。若遇上较强的皇帝，这样的制度倒也可以保全帝国的安宁。遗憾的是，明朝的皇帝一代不如一代。他们对自己的掌控能力缺乏自信，因此不得不借助于非常手段来管理朝廷，这样就导致特务政治的横行。

庙堂多奸佞，民间则多宵小之徒；君王好灵异，民间则多方妖术；显宦爱金钱，朝廷则多敛财贿赂之徒。明朝中叶之后的社会众生相，实乃是光怪陆离、乱象丛生。

纵观历史，可以说，小人永远是君子的克星。小人在朝则必定贤人在野，若贤人在朝，则必遭群小暗算而死无葬身之地。徜徉于明朝，君子的悲剧比比皆是。就我看，悲剧最盛者，莫过于方孝孺、于谦、杨涟、袁崇焕四人。张居正的悲剧虽然惊心动魄，但毕竟是祸发身后，他本人已无从知晓。这四个人不一样，他们都是含冤而死，且都死得极为惨烈。

我写过的明朝人物，诸如杨慎、王阳明、李贽等等，凡为后世所推崇者，几乎也全都是以悲剧收场。

如果某一朝代的精英人物，都只能在悲剧中让后人怀想，则这个朝代满布黑暗。它所有的人文风景，亦只能在血腥与残暴中展现。

我喜欢到明朝去看风景，但我并不是欣赏这风景。每一朝的执政者，都在建造自己的人文风景，孰优孰劣，当世之人虽然语焉不详，但后人评说便无顾忌了。毫无顾忌并不等于是不负责任地滥加批评，而是应该以一个历史学者的清醒和人文精神建设者的责任，为我们当下国人文化复兴的伟大理想，提供一面历史的镜子。

影台词。听不明白的以为他们在练词儿。他说：“我——我现在多么依赖你，呵，该怎么办，简！”

“每个人以自己的行为向上帝负责，不能要求别人承担自己的命运。更不能要求英格拉姆小姐。”她换了另一条腿，脚还是被搬上了头顶。这是《简爱》的台词。他们一脸的“文艺界”表情。

几天以后，他们就分手了。许多个冬天以后，这些永远消失的细节，以及背景，已经不可被复制，但他们与城市生活和历史融合在一起，无法被剥离；城市的艺术生活，在任何时代，将任何色彩、情节、细节，都变得温和、复杂，永远潜藏着太多的可能。感染力便来自这些可能性。

有人说警营文化生活“经典”：早跑步，晚打球，节假日练歌喉。如今，这“老三样”的文化生活样式在崇明驻岛部队有了新变化。

周末，部队俱乐部里。官兵们正在进行“六进四”的“沙狐球晋级赛”，说起沙狐球，几年前也许人们还不知道是什么玩艺，但近来越来越多的人迷恋上了这项运动。

“沙狐球‘长’得就非常可爱，胖胖的、圆的，巴掌般大、扁柿子一样。在沙狐球桌上轻轻一推，稳稳地滑出很远，真像沙漠里的小狐狸，充满了灵气。”战士小李特别喜欢这项运动，他第一年当兵，但玩这个已被大家公认为“高手”了，他创造了一些堪称“必杀技”的推法，“推球的时候要以肩为轴，大臂带动小臂，将球稳稳地推出，而不是只抖动手腕。碰掉对手的球，使自己得分，那份快感是无法形容的。”小李以“内行”的口吻解说道。

“沙狐球场地简单，一张球桌、两组共8枚沙狐球、球沙、计分器、刮沙板，这就是游戏的全部条件了，俱乐部有条件引进这样的新‘装备’。”指导员介绍说。

别看积分满15分就算胜利，但是玩家



人们的消费生活，也不全是银货两讫。有时遇上跟商家的预约行为，诸如红白喜事预定酒水之类，店家通常要你预付一笔定金，这是买卖双方履行义务和享有权利的一种约束，无可厚非。只是当定金开始“变味”，成为暗中套牢

消费者的隐形绳索，就有必要讨论议论的必要了。

如今的房地产生意，吃香得很，许多相貌平常的楼盘，都热衷于搞新名词轰炸，“钻石品质”、“传世宝邸”、“超一流气质”、“划时代创意”，看得买家摸不着头脑。读读售楼海报，觉得十分好笑，只要你攒得出钞票，什么“成功人士”、“工商巨子”、“社会精英”，头衔随便送送，叫人吃大不消。

也不知道怎么的，普通不过的购房行为，竟被一下子渲染成“投资良机”、“淘金游戏”，房价一路高歌猛进。于是开发商面孔朝南，乘着人们“买涨不买跌”的心理，在格式合同里设置多头陷阱，在预付定金里做起花样文章。倘若消费者头脑一热，眼睛一花，手头一松，就难免要吃哑巴亏。

报载，有位购房人年前看中一套住房，三头六面讲定之后，遂与房产商签订了“订购房协议书”，潇洒掼出三万元定金。谁知新房到手，老母鸡变鸭，起先问得明明白白的住房还是麻烦不小。经实地勘测，发现除了房间面积“短斤缺两”以外，客厅也因结构问题而无法自由分隔。用户提出终止购房意向，要求返还定金，却被房产商一口拒绝。翻开当时签订的“订购房协议书”，卖家早就埋好了伏笔，其中有条“定金概不退还”，白纸黑字，让购房人吃瘪。

这种把消费者预付的铜钿一笔勾销的做法，沪上民间的说法叫“拗定金”。一个“拗”字，非常传神，不是轻描淡写地抹去，

而是咬牙切齿地“拗”掉，商家“拗”你定金没商量的企图，呼之欲出。这样看来，房地产老板即使一套楼盘也销不出，坐在家里“拗拗定金”，照样能招财进宝。而“拗”字对于平民百姓来说，更有切肤之痛，因为从

签订协议、交付定金的那天起，自己就处于不平等的弱势地位，尽管有充足的退赔理由，但一不留神，还是上了定金绳索的套。

住房乃特殊的商品，买卖过程不该等同于其他的银货交易。购房定金更不能只是单方面约束消费者的砝码，对房产商也应有必要的制约。尤其当房屋遇到质量问题时，购房人要求退出，是由于新房与房产商原先的描绘对不上号，而协议条款又不能完全体现双方权利义务的对等原则，过错并不在消费者一方，索回定金理所应当。

当然，就购房人而言，仍须明察秋毫，你房产商吹得花好稻好，口说无凭，立下字据才是真。至于合同里的文字游戏，更得火烛小心，有时一字之差，就可能遭人暗算。譬如某些房产商故意搅浑视听，将“定金”改写成“订金”，万一纠纷，买家不知要吃多少苦头。

生意人编织的定金绳索，一头套着老百姓的钱包，一头套着自家的信誉。商家削尖脑袋，机关算尽，或许能够“拗”走消费者的定金，可消费者一旦觉醒，众志成城，也是可以“拗”掉商家生意的！



人生是什么？隐居山林的陶渊明说：“人生无根蒂，飘如陌上尘。”这是陶渊明《杂诗十二首》中第一首中开首两句。人生如浮萍，没有根底，其实，浮萍也是有根的，只是这根不是深扎于土，而是飘荡于水，从流动的水中吸取养料。而陶渊明诗中的人生，并非浮萍，那是真正的无根之物，没有根，被风一吹，便飘飞在空中，犹如路上的灰尘。陶渊明诗中所谓“人生”，其实比现代人理念中的人生涵义更广，也可以理解为生命吧。如果生命和人生果真如此，生而无根，飘如灰尘，那天芸芸众生便可怜可哀之极了。《古诗十九首》中有“人生寄一世，奄忽若飘尘”之句，感慨人生无常，陶渊明的诗句，也是重复了古人的悲叹。好在陶渊明的幻想没有到此为止。且读《人生无根蒂》全诗：

人生无根蒂，飘如陌上尘。分散逐风转，此已非常身。落地为兄弟，何必骨肉亲！得欢当作乐，斗酒聚比邻。盛年不重来，一日难再晨。及时当勉励，岁月不待人。

人生之尘飞扬在天后，接下来怎么样？“分散逐风转，此已非常身”，人生之尘在风中漫游，经历了磨难，已经不是原来的生命。这两句，看起来平淡，其实深刻，人生的漂泊不可测，人人都会有体验。尤其是在动荡不安的年代。有过漂泊曲折的经历，生命已经非原来的样子。“落地为兄弟，何必骨肉亲”，既然大家都已非原来的生命，那么，来到这个世界的人，都应该亲如兄弟，何必在乎血缘骨肉。这样的想法，也不是陶渊明的首创，孔子《论语》中就有这样的论述：“子夏曰：‘君子敬而无失，与人恭而有礼。四海之内，皆兄弟也。君子何患乎无兄弟也？’”陶渊明在诗中重复孔子的意思，其实是在战乱和孤独中对理想的一种呼唤，这种理想是什么？应该是社会和平，是人间博爱。

“得欢当作乐，斗酒聚比邻”，这两句，表达的是陶渊明当时的生活态度。这首诗总体悲凉沉郁，但这两句，却颇有生趣。人生的曲折磨难，并没有使诗人失去对生活的热爱，他的欢乐，是和乡亲邻里聚会饮酒，这是平凡世俗的乐趣，陶渊明在很多诗中作过描绘，譬如：“过门更相呼，有酒斟酌之”，“日入相与归，壶浆劳近邻”。

最后四句，流传最广：“盛年不重来，一日难再晨。及时当勉励，岁月不待人。”很多人将这四句单列，作为一首惜时励志的古诗。其实，联系前文，陶渊明这几句话，还是提醒人们，要及时行乐，生命如此短促，人生如此匆忙，那么，活着就赶紧做自己以为快乐的事情。陶渊明此诗中的快乐，是“斗酒聚比邻”。这样的人生目标，对现代人来说，不可思议，但在陶渊明的时代，却是一种美好的理想，他的《桃花源记》中，正是对这理想的生动描绘。我想，现代人，将这四句诗单列，作为一首惜时励志的诗，其实也没有违背陶渊明的本意，惜时，古今如一，励志，内容发生了变化，以古人之诗，励今人之志，有何不可呢？

人生果真无根？落叶飘飞最终还是归根，陶渊明的人生其实也是作了回答，在乡村田园，在老百姓的生活中，他找到了自己的归宿。

赵丽宏

丝瓜棚（油画） 李坚

时尚活动热警营

徐连宗 王明涛

“四强”，几场下来，满头大汗，好不兴奋。

遇弱者，以力胜之；遇强者，以智取之。听战士们介绍说，沙狐球的战术很有讲究，巧布“陷阱”，让对手“掉”进去，是技术和智慧的集中体现，在运动中愉悦身心，在运动中品味时尚。

在图书室里，书架上摆放着十几种书报，除了《解放军报》《人民武警报》之外，当下广为流行的《时尚》《娱乐周刊》等也放在了很显眼的位置上，官兵们各有所爱，津津

有味地品读着。士官李超捧着《NBA TIMES》爱不释手：“我们班的战士最喜欢打篮球了，部队订了这份杂志以后，大家欢喜得不得了！”排长李宏建说：“我一有空闲就来阅览室，原来可没这习惯，现在图书种类更新了，你看我手里这本《家庭》，几乎每期必看，要结婚的人了，得学学将来怎么教育孩子啦。”新战士何伟是艺术院校毕业的学生，歌唱得很好，他最喜欢看的节目是“超女”，每期新到的《当代歌坛》，小何从不错过，最近在“原创”风、“原生态”的感染下，他还为合唱队谱了几首新歌，成为文艺骨干力量。

为了丰富警营文化生活，培养官兵爱读书、读好书的习惯，部队年初对阅览室进行了改革，在广泛征求官兵意见的前提下，订阅了多种报刊杂志，采购了大量新出版的书籍，原本被称为“故纸堆”的阅览室，一下子“火”了起来，来借阅的人成倍地增加。

十日谈

明起刊登一组《冬至的怀念》。
守岛兵的故事